**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西城区残联机关设2个内设科室，下有三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北京市西城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中心、北京市西城区综合服务中心、北京市西城区职业康复中心

主要工作职责：

北京市西城区残疾人联合会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其机关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残疾人保障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维护残疾人平等的公民权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和实施本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

3、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扶贫、劳动就业、维权、文化体育、社会保障、无障碍设施建设监督和残疾预防等工作，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统筹指导本区残障服务类社会组织培育、建设、服务和管理工作。培养残疾人工作者，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6、指导街道做好有关残疾人方面的工作。

7、承担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8、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指导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区残联单位行政编制12人;事业编制45人；工勤编制2名；实际59人。

离退休人员26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26人。

（三）部门汇总编制决算所属二级预算单位个数及相关情况说明。

区残联部门汇总编制决算中包括三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北京市西城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中心、北京市西城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北京市西城区职业康复中心。

二、2023年部门决算收支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及主要支出。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3年收入决算195980929.54元。其中：财政拨款195400929.54元。2023年全年收入决算195980929.54元，2023年收入比2022年收入减少6491285.99元。减少原因：职康中心工程项目未支出。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3年支出决算按用途划分：

1、2022年支出共计203079215.53元，2023年支出共计195980929.54元，2023年收入比2022年收入减少7098285.99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工程项目未支出。2023年支出共计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95980929.54元（1）基本支出决算21054102.42元。（2）项目支出决算174926827.12元。主要项目是①残疾人康复支出17585158.5元，②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支出146745595.54元，③残疾人体育支出944074.9元，④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8771998.18元，⑤扶贫300000 元，⑥其他支出580000元。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2023年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决算资金1647930.61元

（二）2023年涉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决算资金1534106元。

（三）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情况及与上年对比原因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指：履行一般行政事业管理职能、维持机关运行（含人员支出），用于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运行经费。2023年本部门（含下属单位）合计3859371.24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行政运行经费支出21071803.09

元（含二级事业单位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2023年比2022

年支出减少17212431.85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2023年底**，**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3565.53万元，计提折旧1384.12万元。其中：车辆0台，0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0万元，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0万元，办公用房价值3190.32万元。

（五）2022年决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涉及100万元以上绩效考评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16432.06万元，部门整体预算项目总金额：19598.09

万元，绩效资金占项目资金预算总额的83.84%。

2023年区财政局开展对2022年 “喀喇沁旗京蒙协作残疾人温馨家园”项目和“残疾人温馨家园项目”绩效考评，

经专家组综合评议，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6.78分，其中项目决策7.98分，项目过程17.30分，项目产出36.10分，项目效益25.40，分绩效评价级别评定为“良”。

所有项目均为自评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

区残联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主要职能。

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负责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的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二、密切联系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

三、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现代化建设贡献力量。

四、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宣传残疾人事业，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五、开展和促进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生活、福利、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改善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环境和条件。

六、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规划和计划，发挥综合、协调、咨询、服务作用，对有关领域的工作进行管理和指导。

七、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八、管理和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九、联系、指导各残疾人群众组织，培养残疾人工作者。

2．机构人员情况。

区残联本级为正处级社团组织，编制12名，年末实有13人，比2023年少1人。区残联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三个，一是区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就业服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16名，年末实有15人；二是区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16名，年末实有15人；三是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14名，年末实有11人。

1. **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主要亮点：充分结合主题教育，坚持刀刃向内，积极开展大思考、大讨论、大调研、大实践，形成5个调研报告、16个典型事例、修订完善多套工作机制；主动担当作为、坚定实干步伐，残疾人事业“十四五”规划中十项既定指标已有八项提前完成；充分发挥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和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两项国家级工作示范引领作用，聚焦促进残疾人就业和温馨家园提质增量两项民生工程，高效能推进“3+1”助残工程；团结带领残疾人积极参与杭州亚残运会并收获2枚银牌，助力北京市聋人冰壶队参加全国冰壶锦标赛荣获亚季军；残疾人专职委员王雷代表北京市参加全国残疾人专职委员大赛荣获第二名。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深入开展主题教育，进一步强化残联组织政治性、群众性、先进性。**一体推进机关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整治整改、建章立制等各项重点措施落实落地，全力做到主题教育求实效、走在前、做表率。建立“党组理论中心组+党支部+党员个人”的共学体系，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党小组交流研讨、干部大讲堂等方式，推动学用结合、以学促做、创先争优。大兴调研之风、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基层、企业、助残机构和残疾人家中开展调研，组织集体调研4次，党组班子领衔调研课题5篇，典型事例16个，着力解决党建业务融合、就业、温馨家园建设、职业康复等方面存在的瓶颈难题。深入查找8个问题，梳理12项重点提升事项清单，针对问题动态完善服务阵地管理、联系基层、信访接访、内控建设等多项工作机制。针对七有五性、接诉即办、“3+1”助残工程等民生项目每月召开重点工作推进会，重点任务指标实行台账管理，推动办好民生实事。机关党支部着力创建“双N惠残”党建品牌，推动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与对接社区开展居民健康义诊、就业咨询等服务，惠及残疾人、老年人千余人次。

**2.围绕“3+1”助残工程，进一步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全力落实全国残疾预防重点联系地区工作。西城区作为北京市唯一承接残疾预防行动的全国重点联系地区，发挥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议事协调机制作用，主管区领导主持召开调度会3次，各类协调会25次，从科普宣教、康复医疗、生产安全等方面，高标准推进落实残疾预防行动计划，25项国家指标已提前达标22项；坚持科技创新、政策创新，制定六项创新项目具体实施方案，联合区卫健委、区民政局、区老龄委等重点单位，依托国产科技企业，在辅助器具、老年残疾预防、孤独症康复治疗和预防、家庭医生签约和生殖健康等方面开展各项工作，成效显著。

积极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高标准建立全区创建全国无障碍建设示范城市工作小组，由区长担任组长，全区49家职能单位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全年召开工作调度推进会5次，制定完善10项具体措施；全力保障公共无障碍基本设施有效融合15个街道更新建设，切实强化一刻钟无障碍便民服务圈建设，做好小微设施增色创新试点服务，不断提升精细化、人性化、常态化治理水平。努力延伸“服务圈”内涵，解决好群众家门口“最后一公里”无障碍问题，金融街街道无障碍便民服务圈建设得到市级领导高度认可。

加大残疾人就业支持力度。做好残疾人就业服务“四个一”，即一次基础信息核对，一次职业能力评估、一次就业需求登记、一次就业服务。全区劳动年龄段内残疾人就业率达到90.59%，128名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接受职业能力评估，为46名残疾人进行求职登记并开展相关就业服务。组织3场残疾人专场招聘会，39家企事业单位提供270余个就业岗位，30余名残疾人现场达成意向。积极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专项活动，走访50余家企业开拓280余个岗位，直接安置26名残疾人就业。9名有就业意愿的应届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全部实现就业。全年新增残疾人就业332人。组织264名残疾人参加服装扎染、绒线花钩织、古法制香、咖啡冲调等职业技能培训，拓宽就业道路。

温馨家园建设实现提质增量。与区财政局联合印发《西城区“十四五”期间全面加强温馨家园建设工作和星级评估工作方案》《关于统一申报街道残疾人温馨家园财政预算经费的通知》，合理规划点位布局，优化街道专项预算资金保障机制，开展特色项目、赋能培训，进一步探索核心区社区级温馨家园工作模式。全流程指导温馨家园建、管、运、评（建设、管理、运行、评估）各环节，形成服务闭环、提升工作效能。今年以来，全区新建4家社区级温馨家园、1家区级温馨家园，什刹海街道成为全市首批五星级温馨家园。区残联干部全程参与，对全区27家温馨家园的基础条件、运营管理、运营效果等30个指标进行综合星级评估，切实发挥残联主体作用，探索出“专家评估、街道互评、走访答辩”为特色的西城方案，总结推广“温馨家园家管会”工作机制，进一步强化清单管理、分级管理，发展残疾人自组织，促进各温馨家园学习交流。

**3.聚焦“急难愁盼”保权益，进一步提供精细化的残疾人民生保障。**全面落实康复、就业、无障碍、社会保障等各项惠残政策，惠及全区44728名持证残疾人。为4276户困难残疾人家庭和166名残疾学生发放慰问金、慰问品，4422人享受自主创业就业社会保险补贴，3911人享受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5204人享受居家助残服务补贴，累计21238人次成年残疾人和400余名残疾儿童（含疑似）定期参加康复训练并享受康复补贴，审批5872人提出的5871件辅助器具申请，538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已完成评估，改造201户，验收125户。积极宣传残疾人两项补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贴和医疗保险补贴政策，对既有人群定期进行核查核减，确保应享尽享。稳步推进残疾人证管理工作，针对办理问题及电动三四轮车清理等矛盾风险，进一步明确街道残联工作时限和操作方法。联合区卫生健康委对评残医生进行肢体残疾评定培训，进一步统一评定标准、收费标准。全年残疾评定2069人，同比上年增长30%。出台《区残联进一步加强“接诉即办”工作实施办法》《区残联领导接访下访工作制度》，市区街三级联动结对共促接诉即办工作，1-10月考核期处理工单260件，市残联考核排名第一。强化助残重点领域与区域治理相结合，与区检察院联合制定《西城区关于加强对残疾人开展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有效畅通残疾人诉求表达渠道。积极开展残疾人遵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为86名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多渠道多路径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切实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

**4.发挥区级助残服务阵地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残疾人享有公共服务的公平性、可及性。**全国助残日前夕，近万平米的区残疾人服务大楼正式启用，为全区4万名残疾人提供更舒适、更宽敞、更便捷的服务空间，与全区人民共建共享发展成果。发挥区级温馨家园示范引领作用，打造“馨美工坊、馨健沙龙、馨融乐园、馨能计划”四个温馨家园品牌，先后开展残疾儿童读书分享会、幸福加杯咖啡制作、视力残疾人观影、听力残疾人社交桌游等多点位多场次活动，逐步实现品牌化管理。专门协会活动更加活跃，五大协会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围绕中心工作和本类别残疾人实际需求，规范开展跨区交流、观影观剧、无障碍体验等多活动，区聋协工作案例获得第十届京津冀专门协会交流二等奖。区生命阳光心理健康指导中心获中国助残志愿者协会“阳光助残志愿服务基地”。残健融合氛围更加浓厚，在“爱耳日”“全国残疾预防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协调残疾人服务资源，开展健康讲座与义诊，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参与助残服务，吸引多家社会媒体进行报道，扩大知晓度，牢牢守住意识形态阵地。

（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包括绩效目标设立依据、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情况、目标合理性等）。

2023年，区残联预算项目48个，含残疾人康复、残疾人就业、残疾人体育、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严格按照各领域相关政策文件要求设定项目、分解任务指标、合理设定绩效目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分设一二三级指标，目标设定合理。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20725.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2081.88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8643.58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总体支出19598.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05.41万元，项目支出17492.68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4.56%。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完成预算设定的指标。

2.产出质量：符合各项目分设的指标。

3.产出进度：按时间进度按时完成。

4.产出成本：不涉及成本指标。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不涉及

2.社会效益：全社会支持和重视残疾人、残疾人事业的氛围不断改善；服务残疾人的水平不断提升；残疾人的生活保障、就业环境、受教育水平等持续改善。

3.环境效益：不涉及

4.可持续性影响：无法量化

5.服务对象满意度：残疾人及家属满意率85%以上。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健全。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资金使用合规、安全。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会计基础信息完善。

（二）资产管理：规范

（三）绩效管理：按财政要求开展财政评价、绩效自评工作。

（四）结转结余率：0.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与年初预算差异8.59%。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100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无

六、措施建议（整改措施、下一步工作举措）无

 （六）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共有6个购买服务项目，实际支出153.41万元，承接主体有社会组织和事业单位（公益二类和生产经营类）

（七）专业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9.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0.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11.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四、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三公”经费无支出